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办公厅

办农水函〔2015〕1487 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举办农田水利工程 维修养护定额培训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

为保证农田水利工程安全、高效、经济运行,提高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效益,按照水利部 2015 年培训计划,经研究,决定委托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举办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培训班,重点对《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试行)(以下简称《定额》)进行宣贯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 1、宣讲《定额》的编制背景、目的和重要意义。
- 2、介绍《定额》的编制思路、结构框架。
- 3、介绍《定额》的具体规定和使用方法。

二、培训对象

全国 80 个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县水利(水务)局负责同志各 1 人。

三、培训时间、地点

时间:10月28日—10月29日上午(10月27日报到)。

地点:湖北省发改委信息技术培训中心培训大厦(国家经济信息系统武汉培训中心)

酒店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东一路21号

联系电话:027—87137888、027—87137889

四、报名方式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组织有关人员积极参加培训,并将回执表(见附件)于10月20日前发至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邮箱。

五、其他

1、参加培训的人员经考试合格后,颁发《水利行业培训证书》或水利部培训登记证明。

2、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不收培训费、食宿费。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娜 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010—63203536

传 真:010—63203687

邮 箱:jskfpxc@163.com

附件：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附件:

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地址	联系方式

请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前将回执表发至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邮箱: jskfpxc@163.com; 传真: 010—63203687。